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债券代码：111002　　债券简称：特纸转债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034,664,975.39	11.60	5,465,724,208.29	1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587,626.14	-20.55	326,982,523.24	20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360,831.51	-3.38	315,839,804.04	239.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346,336,144.63	-37.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23.33	0.81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26.67	0.76	181.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3	减少1.71个百分点	12.88	增加8.0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9,637,048,395.62	7,702,454,514.82		2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667,604,102.10	2,442,194,448.80		9.23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528,349.80	15,187,838.3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436,155.48	-436,155.4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者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7,936.70	-815,166.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76,068.17	2,771,613.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94.82	22,183.05	
合计	3,226,794.63	11,142,719.2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205.87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新产能投放市场导致营业收入增加；原材料木浆价格较去年同期下降，以及公司加强降本增效管理工作，生产成本同比下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239.35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而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37.73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收回定期存款减少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200.00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而增加
稀释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181.48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而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7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赵磊	境内自然人	119,586,584	29.61	0	无	0
赵赫佳	境内自然人	79,866,199	19.77	0	无	0
赵赫宇	境内自然人	59,990,798	14.85	0	无	0
林彩玲	境内自然人	43,193,375	10.69	0	无	0
赵云福	境内自然人	7,998,773	1.98	0	无	0
宁波云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871,354	0.96	0	无	0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兴益传统2号	其他	3,865,300	0.96	0	无	0
胡惟德	境内自然人	3,509,643	0.87	0	无	0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兴益万能2号	其他	1,399,560	0.35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358,697	0.34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赵磊	119,586,584	人民币普通股	119,586,584			
赵赫佳	79,866,199	人民币普通股	79,866,199			
赵赫宇	59,990,798	人民币普通股	59,990,798			
林彩玲	43,193,375	人民币普通股	43,193,375			
赵云福	7,998,773	人民币普通股	7,998,773			
宁波云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71,354	人民币普通股	3,871,354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兴益传统2号	3,865,3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5,300			
胡惟德	3,509,643	人民币普通股	3,509,643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兴益万能2号	1,399,560	人民币普通股	1,399,56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58,697	人民币普通股	1,358,69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赵磊、赵赫佳、赵云福、林彩玲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磊与赵赫佳系夫妻关系，赵赫佳、赵赫宇系赵云福与林彩玲之女，赵云福与林彩玲原系夫妻关系，现已离异。宁波云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赵磊控制的企业。以上股东互为一致行动人，与其他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6月21日和2023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公告。

2024年1月2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4〕1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首轮问询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收到《审核问询函》后，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根据《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同时对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文件。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上述审核问询函回复内容进行了进一步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鉴于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已披露了《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公司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财务数据及其他变动事项进行了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证券募集说明书》(申报稿)(2023年度财务数据更新版)等文件。

2024年6月17日和2024年7月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鉴于本次发行尚在进行中，根据公司本次发行的安排，确保本次发行的顺利推进，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再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5年7月7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鉴于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定价原则，将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11.64元/股调整为11.42元/股。除上述调整外，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鉴于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已披露了《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司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财务数据及其他变动事项进行了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申报稿)(2024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更新版)等文件。

2024年10月8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向公司出具的《关于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意见的通知》，认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公司根据项目进展及相关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与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4)、《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9,556,656.58	568,148,081.4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3,008,206.26	97,888,185.50
应收账款	1,124,668,814.12	1,106,664,081.52
应收款项融资	75,735,228.91	197,972,207.87
预付款项	55,347,542.18	14,338,624.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042,341.92	2,001,772.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55,100,006.11	575,109,090.4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4,490,256.00	74,065,694.51
流动资产合计	2,860,949,052.08	2,636,187,738.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3,372,190.20	24,306,818.15
固定资产	4,280,118,842.24	2,039,812,030.49
在建工程	1,549,278,675.05	2,164,701,433.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11,774.30	1,072,471.19
无形资产	589,616,402.12	486,601,474.8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651,666.16	120,483,239.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7,549,793.47	229,289,308.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76,099,343.54	5,066,266,776.72
资产总计	9,637,048,395.62	7,702,454,514.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46,585,352.54	2,020,655,526.4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8,920,227.85	394,000,967.75
应付账款	807,706,996.14	685,564,287.1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2,451,338.02	41,742,433.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780,294.06	32,042,636.64
应交税费	40,487,775.55	104,981,192.18
其他应付款	29,667,742.67	27,735,983.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4,648,579.39	209,725,556.32
其他流动负债	45,914,529.34	57,998,402.47
流动负债合计	4,208,162,835.56	3,574,446,986.1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721,568,499.98	733,334,794.44
应付债券	581,424,281.66	555,286,023.0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5,951.48
长期应付款	22,257,841.50	27,132,148.4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7,295,792.58	365,998,626.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44,980.93	3,895,535.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36,491,396.65	1,685,813,079.88
负债合计	6,944,654,232.21	5,260,260,066.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3,876,421.00	403,896,974.00
其他权益工具	156,109,745.05	156,112,103.4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6,135,652.74	496,027,176.84
减：库存股	24,153,292.80	24,307,92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670,254.43	44,670,254.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80,965,321.68	1,345,689,865.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67,604,102.10	2,422,088,454.18
少数股东权益	24,790,061.31	20,105,994.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92,394,163.41	2,442,194,448.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637,048,395.62	7,702,454,514.82

公司负责人：赵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峡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李云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5,465,724,208.29	4,664,397,755.64
其中：营业收入	5,465,724,208.29	4,664,397,755.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21,646,095.31	4,536,744,793.29
其中：营业成本	4,833,103,088.54	4,319,184,977.7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0,389,790.46	17,054,193.67
销售费用	10,793,834.04	15,240,107.55
管理费用	75,314,611.88	56,832,790.93
研发费用	80,941,093.96	60,942,789.50
财务费用	91,103,676.43	67,489,933.87
其中：利息费用	82,543,627.46	70,040,823.76
利息收入	5,109,493.64	13,086,703.14
加：其他收益	58,192,239.47	17,792,494.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70,056.86	-30,208,443.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4,793.70	-4,083,403.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55,387.82	-4,346,671.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9,010,114.07	106,806,939.57
加：营业外收入	815,685.55	14,827,177.15
减：营业外支出	1,630,852.33	1,093,469.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8,194,947.29	120,540,647.56
减：所得税费用	59,958,357.36	12,911,735.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8,236,589.93	107,628,912.2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8,236,589.93	107,628,912.2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6,982,523.24	106,903,992.6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4,066.69	724,919.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8,236,589.93	107,628,912.2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6,982,523.24	106,903,992.6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4,066.69	724,919.6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6	0.2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436,155.48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206,998.32元。

公司负责人：赵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峡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李云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96,181,973.42	4,131,661,479.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168,393.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050,519.82	1,200,735,109.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68,232,493.24	5,358,564,982.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21,804,886.03	3,934,486,530.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1,846,699.82	156,350,027.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3,094,395.17	63,697,433.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150,367.59	647,848,639.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21,896,348.61	4,802,382,631.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336,144.63	556,182,350.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34,931.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122,257.18	695,441,078.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122,257.18	700,376,010.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16,072,424.06	907,066,061.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2,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578,195.93	308,735,126.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4,650,619.99	1,268,301,188.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5,528,362.81	-567,925,178.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30,000.00	24,307,92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12,301,784.94	2,565,362,732.3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520,000.00	165,55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97,251,784.94	2,755,224,652.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39,332,765.65	2,458,237,110.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7,571,299.42	123,308,735.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646,951.86	71,145,558.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0,551,016.93	2,652,691,403.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6,700,768.01	102,533,249.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263,359.29	-379,118.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54,809.46	90,411,303.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190,270.77	208,053,387.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435,461.31	298,464,691.03

公司负责人：赵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峡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李云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公告编号：2024-096

债券代码：111002　　债券简称：特纸转债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4日(星期四)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电子通信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4年10月19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3人以电子通信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赵磊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董事会全体成员能够保证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ST天邦　　公告编号：2024-114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新增累计诉讼、仲裁及前期诉讼、仲裁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新增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过的诉讼、仲裁案件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收到的新增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金额共计约为人民币22,552.4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的10.17%。其中，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原告或者申请人涉及的诉讼、仲裁案件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1,516.82万元，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涉及的诉讼、仲裁案件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21,035.59万元。案件的主要情况详见本公告附件一《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统计表》。

本次披露的诉讼、仲裁案件情况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单项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以上，且绝对值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前期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

前期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中，关于与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同纠纷仲裁案进展，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1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仲裁事项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于2024年9月4日披露了《关于收到<执行通知书>及<执行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2)。关于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重大诉讼及累计新增诉讼、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中与安徽国元天邦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的股权回购纠纷诉讼进展，已于2024年9月20日一审开庭，目前等待判决中。

截至公告日，除前期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外，其他前期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进展情况详见本公告附件二《前期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表》。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除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外，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在内)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截至目前，上述诉讼、仲裁事项尚在诉讼仲裁过程中，上述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案件进展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最终影响金额以年审会计师确认后的审计结果为准。

同时，公司将持续关注有关诉讼、仲裁案件的后续进展，积极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合法权益，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风险提示

2024年8月9日，公司收到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2024)浙02民诉前调595号《决定书》，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决定对公司进行预重整，预重整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但公司是否能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

如法院正式受理公司的重整申请且重整顺利实施完毕，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经营能力；但即使法院正式受理重整申请，后续仍然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并被实施破产清算的风险。如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情况并根据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无论公司是否能进入重整程序，公司都将在现有基础上做好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六、备查文件

相关法律文书。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

附件一：

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统计表

序号	收到应诉通知书/传票时间	原告	被告	案由	涉案金额(万元)	受理机构	案件进展
1	2024年7月	海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泰安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汉世伟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11,429.45	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	双方已达成调解，正在履行中
2	2024年7月	山东振兴物流有限公司	山东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泰安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078.25	蒙阴县人民法院	一审待开庭
涉案金额1000万元以上案件(以上2件)					12,507.70		
涉案金额1000万元以下案件(共计121件)					10,044.70		

注：以上案件涉及金额与最终实际执行金额可能存在一定差异。

附表二：

前期已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表

序号	收到应诉通知书/传票时间	原告	被告	案由	涉案金额(万元)	受理机构	案件进展
1	2023年7月	江苏欧美钢结构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贵港汉世伟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146.97	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覃塘区人民法院	公司于2024年3月根据《民事调解书》及法院执行文书支付16,279,256.17元，已结案。
2	2023年11月	蒋某	江苏汉世伟食品有限公司	土地承包经营权合同纠纷	1,578.00	连云港市赣榆区人民法院	收到二审裁定书，驳回原告对于江苏汉世伟的起诉，已结审结案。
3	2024年4月	广州江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253.22	广州市白云区人